

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2月1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19年12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3名，实际表决监事3名。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传峰先生召集。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公司向浙商银行北京分行申请开立融资性金额不超过2,500万美元保函为大新控股有限公司向上海商业储蓄银行新加坡分行申请不超过2,500万美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广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12月14日